

爱物

马原文集

卷三



马 原 文 集

卷 三

爱物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原文集 (3): 爱物/马原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1997.2

ISBN 7-5063-1182-8

I. 马… II. 马… III. ①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
-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2355 号

爱 物

作者: 马 原

责任编辑: 彭 翎 华 沙

特邀编辑: 吉米平阶

装帧设计: 曹全弘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电话: 65005588 转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026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博诚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311 千

印张: 14.5

插页: 6

印数: 001-10100

版次: 199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1182-8/I·1170

定价: 23.2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小 传

我，一九五三年出生在锦州，曾经当过知青、工人，曾经学习机械制造和中国语言文学，曾经在西藏当若干年记者、编辑。

一九八二年毕业于辽宁大学中文系，同年赴西藏作记者，一九八九年返回沈阳，现为专业作家。

问题就在此。不是谁小器的问题。大牛做事心里不糊涂。他为收藏的古藏币建立了第二套档案，所附者是小学。谁都可以想到，这第二套里该有精品。该有也罢；小学从师大牛，对藏币已经粗知一二，他懂得一枚精品的价值连城；他并没有奢望过多。他们本来可以相安无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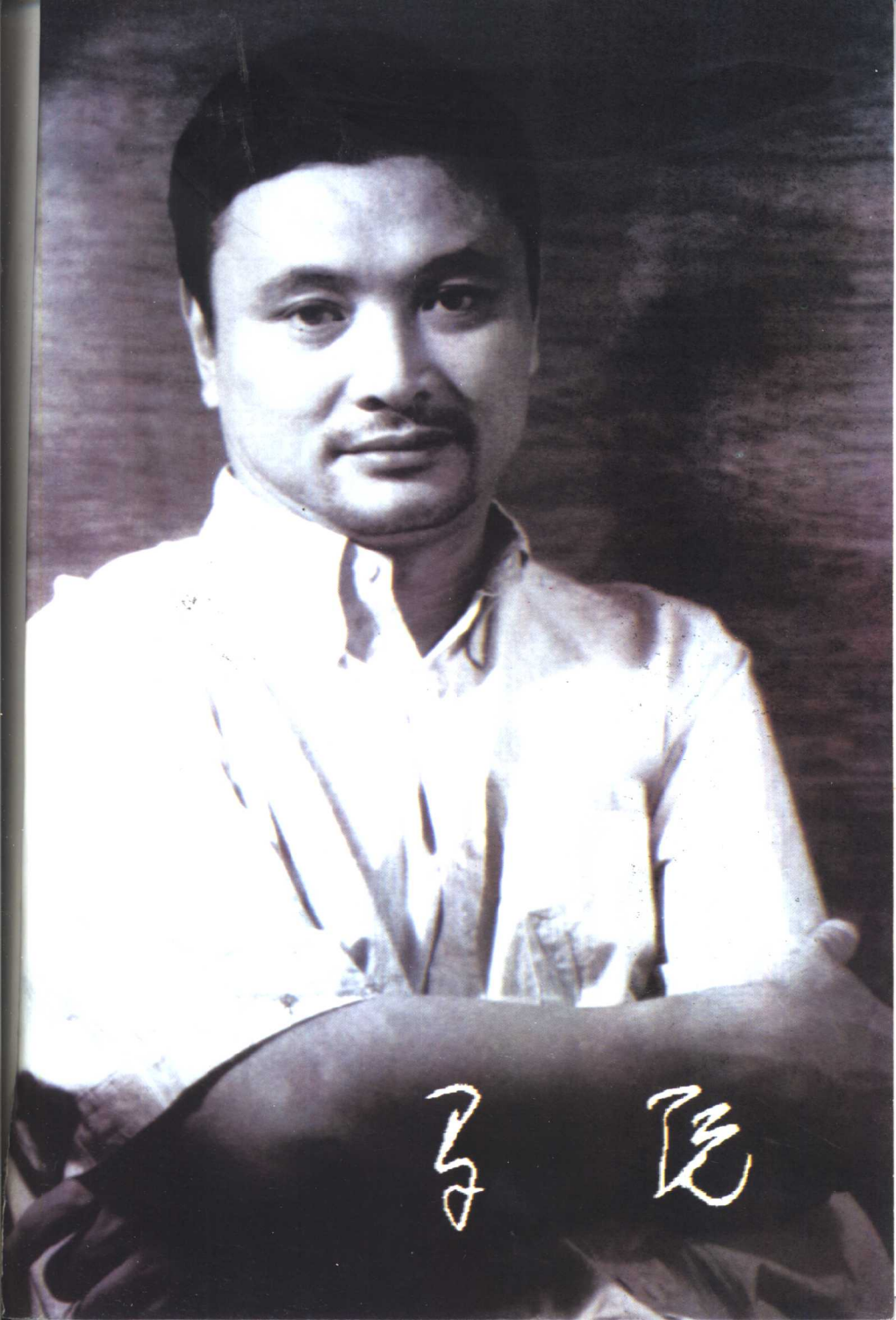
多数时候，小学去八角乡都与大牛同行。一是为了不至受骗上当，学一点其中的学问；再就是他已经着迷上瘾，准备日后大张旗鼓。慢慢地，小学对大牛不再那么依赖，再上街时不一定要拉大牛一道了。

他早就看到，如果碰到一枚精品，即使是小学独自议价拍板，最后还是被大牛弄去装进第一档案。小算盘人人会打。

15×20=300

第 26 页

作者手迹



朋友，如果您
没有阅读过马原式
的小说，没有体验
过马原式语言的意
境，您就不能对自
己说：我对中国当
代小说有一个高层
次的认知。

马原是一座语
言的迷宫。

马原是一种小
说的风格。

马原是一道奇
异的文学风景线。

—— 编者

目 录

收藏短篇小说卷

爱物	1
黑道	8
回头是岸	22
不是夏天	34
牧神青罗布	41
凉爽的错觉	46
叠纸鹞的三种方法	50
拉萨生活的三种时间	68
喜马拉雅古歌	86
台灯下的灵感	103
小扎西和他的一大堆美妙想法	106
涂满古怪图案的墙壁	109
康巴人营地	126

拉萨河女神	130
中间地带	144
山的印象	162
夜班	184
琢磨	189
游神	207
梦魇	228
说梦的书	240
白猴子托比	244
白卵石海滩	254
海边也是一个世界	274
他喜欢单纯的颜色	291
雪利冷饮店	301
蟋蟀又叫了	312
小人之心	337
北陵寺等候扎西达娃	349
下一个才是童话	358
儿子没说什么	373
早上八九点钟	386
海的印象	396
新忏悔录	421
肖丽	433
错误	443

爱 物

风暴和纷扰总会过去

小船仍将航行海上

——《奥义后书》

派 克

熟悉我的人都知道那支金笔，美国货，汉语叫派克。和我通过信的人都记得我一手全无文雅的钢笔字，笔划粗到了极点。

是我爸爸的笔，说是抗美援朝以前买的，他用到我十七岁的时候这笔成了我的，是我要的，已经是支旧笔，旧得不能再旧的。我就用它开始写小说，有时也写诗。今年我三十四岁，就是说这笔到我手里又是十七年了。我的第一篇小说就用这笔写的，刚刚得到这笔不久。也就是说我写小说刚好也写了十七年了。

那些时候用笔没现在这么经常，而且也没把笔很当一回

事，但我知道这笔很贵重。

我是个马大哈，没有什么事不是大大咧咧、马马虎虎的，这笔跟我在农村四年多，没丢了真是奇迹。我得说那么长时间里我从没想过把它珍存好。而结果它留下来了。其间一次打架挨了闷棍，幸亏派克隔了一下，我的胸肋竟没被打断。我花一元九角三分换了笔杆，只有镏了厚厚一层金的笔帽和笔尖是派克了，不过它还是派克，你叫不出它别的牌子。

五年前它跟着我到了拉萨，现在我们都是拉萨户口。这部小说我着重要讲的这支金笔，有不只一般惊心动魄的故事。不过这不是我要写这部作品的因由，是那个因由让我想起我的老朋友派克。那也是从一支笔的故事开始的，我刚才特意要来那支笔看一下，是另一种牌子的国产铍金笔，平平常常激不起我一点灵感。

闲 话

连我也不知道我近来的小说里哪来的那么多废话。我为了面子叫这是闲话，或者说得更动听一点叫神来之笔。写这种文字我才充满灵感，可以汪洋恣肆信口开河一泻千里。

我说点跟这支笔没关系的事，都是往事，过去时态，可以用——了——来表示的。我刚到拉萨是一个人，这种一个人的生活当时在拉萨相当普遍，拉萨习惯上称所有一个人（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不管结了婚还是光棍汉）为单身汉。各种年龄的人都有，女单身汉也有。我是个男单身汉。那日子短了不算什么，一长可就要了命啦，真够受的，三年还多。

分久必合是一条历史法则。很快就有一些人设法退出了

单身汉队伍。我没办法，我只能等那三年徒刑期满。时间相对论上说，愉快的时间总是过得很快，而难受的时间恰恰相反。那三年简直长得不能再长。

我太老实，不然这段时间恐怕桃色事件早就不止一桩二桩。很难排遣的时候就几个男人凑在一起打牌吹牛，谈一些男人们私下里谈的话题，我不说男读者也都猜得到。

后来我把那些无聊的夜里扯到的故事写成小说换钱，写了一篇又写一篇，我想直到哪一天激起公愤为止，当然我也不那么傻，我不会断自己的财路去招惹我的宝贝模特们，我尽量做得不偏不倚。做客观公允状，然后撅一下屁股作一次鬼脸把大家逗笑。

我有个坏毛病，一谈起艺术就兴奋，特别是谈小说。曾经有位女同胞背后讲我的闲话，说除夕晚上我喝酒喝多了，证据是那个晚上我一直对她大谈文学。这事很长一段时间都是大家抓我的笑柄。不好意思。

在拉萨被人这么打趣就更不好意思。好在这个典故没传到拉萨来，是我的运气。我也发现了我跟女人说话时讨不来对方喜欢，大概抽象的文学艺术实在不能当饭吃的缘故罢。

开始不以为然，后来我认定跟女人讲话本身就是一门艺术，或者叫学问也许更确切。

我想一定是太长单身汉生活的结果，我突然对跟女人交谈充满兴趣，我不知道结果但我想试一下，我尝试着跟我随时遇到又不反感的女人开展对话。我说了我不知道结果，事先。

英 雄

回到最初的话题，谈笔。

黑杆，不锈钢笔帽，帽头流线型像导弹，任何一家小文具店都可以买到的英雄 329，二元二角三分一支。它的主人是位小个子南方女子。在饭桌上，几个人中只有这么一位女子，大家于是让话题有了方向性。

她是仫佬族，是个民俗学工作者，来上海编书。个子矮小，年龄很难判断，算不上年轻姑娘了。说不上漂亮，很有趣。她说她有个四岁儿子。

我房间朝阳，室内温度比北屋要高出五度，这次谈话在我房里。一月的阳光从敞开的阳台门外爬进来，爬上砖红色的化纤簇绒地毯，冬阳有一种温馨的气息。

她讲了那支钢笔的故事，还讲了别的。她把我当成了藏族，我经常被人当作藏族使我私下里感到得意。我以为藏族男人是这个天体上最富男人气概的男人了。

那是个带一点女人忧伤味儿的小故事，这个故事使这支不能再普通的钢笔带上了传奇色彩。我于是请她把它拿给我看一下，前面我已经说了我对它的印象。

我记得在她讲话的过程里，我一直在想别的，一直毫无目的看着对面窗子。我的窗子南面五米远是另一幢小楼房的北窗，那窗子里近处是一盏点亮的书写台灯，黄塑料灯罩，有一张带近视眼镜的小脸给灯光映得发黄。

她到县里去采风，笔丢了，是一个人顺手带走的，不是偷。结果她急了，对县长大发脾气，说非找回来不可。县长打趣问

她笔是谁送的，她说谁送的怎么样？那个拿了笔的人也在纳罕，是谁的笔跑到他口袋里去了？县长帮忙插手，笔自然物归原主。

我当中插了几次话，其中有一次是问她当时哭了没有。她笑着说：“肯定哭了。”

我就是在她讲故事的时候随手在玻璃上写了两个字，确定了写部小说的想法。爱物。

她讲她的，我想我的。我父亲有爱物癖，他的东西破烂了也不许家里用，记得一次我回知青点借他的旧帆布旅行袋，他给了我几元钱让去买一个。那旅行袋母亲早缝过几次了。家里经济条件相当好，母亲因此常笑父亲。

派克跟那支英雄 329 有过几乎相同的故事。是我在邮局打电报时丢的，跑回到邮局去问，完全抱了侥幸心理。我已经先发了誓，那个帮我找到笔的人将得到一百元酬谢。我急切到了语无伦次的地步，我说我记不准是丢在什么地方了，我只是记得我曾经来这里打电报，如果我没弄错的话（前提），当时我用的就是这支笔，我还说我记得这一整天我只记得有这么一次用笔的机会，当然也许还有但我不记得了。总之谁都听得出我罗哩罗嗦，前言不搭后语。

负责办理电报业务的是个中年男人，戴眼镜，不高不矮，不胖不瘦，不好看也不难看，一句话除了眼镜以外没有引人注目的特征，而现今中国的脑力劳动者有三分之二戴眼镜。

我说完了他表情麻木地从抽屉里拿出我的宝贝派克举到我眼前：“是这个吗？”

就不说我的欣喜了吧。

他公事公办地让我填了失物认领单，一丝不苟地查看了

102213

我的工作证。我说我马上回去取一百块钱来谢他，他连忙摆手。

“使不得使不得，这让人知道还得了？这样吧，你写封表扬信给邮电局，我叫某某某。”

这时他也才突然觉到了稀奇古怪，“让我看看是什么笔？什么值钱玩艺儿叫你这么舍得破费？不就是一支钢笔吗？”

《热铁皮屋顶上的猫》

她来我房里坐不是专门来谈笔，她刚刚知道我就是那个写小说的马原，碰巧又读了我的一两篇小说。她来闲聊天，一坐就是多半下午，也因为下午阳光好，屋子里暖和。她说她那个房间至少要冷五度。

我们还谈了别的，话题主要是民俗，我讲西藏，她讲仫佬，也讲了广西其他民族，瑶、壮、侗。这是她的专业，她在大学里教民间文学。我最感兴趣的是民间美术，我要她帮忙搞一两幅民间画师的绘画作品。

一个单身男人和一个女人在同一个房间里坐得久了，心理上开始失去平衡。那个女人不一定要漂亮，不一定妩媚风骚，只要她是不讨人嫌（或者有点讨人喜欢）的年龄也不算大的女人，这种心理骚动会在每个男人的经验帐簿上出现。是一页红笔记录。

没有桃色新闻没有奇迹。心里面乱了一阵就过去了，照常读书吃饭写小说，晚上到实验剧场看了出洋戏。台上的汉族青年少年全戴了黄的红的白的假发套，说台词语气夸张动作夸张，我竟从头到尾搞不懂他们在说些什么，我没搞懂剧情，只

记得一个青年和一个老人正在激烈争吵时闯进一个中年人，那个老年人怒喊，“我说过的，牧师，我和我儿子说话的时候别人不准进来！”中年人弯着腰双手压着小腹，脸上作痛苦状，“厕所……男厕所。”老人气得要死说，“出了门向东南西北一拐弯，到我的盥洗室！别人要问，你就说是我让你来的！”

牧师苦着脸，保持原有姿势冲出门下场。

第二天上午她又来了，说她中午的飞机，说她以后写了小说寄给我看，她昨天说过她也写一点东西，论文、散文，她好像没说她写小说。她还给我一个壮式图案的布背包，是件民族工艺品，当然这是我的说法。这是当地居民极普通的日用品，就像半坡出土的陶钵是当时当地居民的日用品一样。

她出去了，我坐了一阵，也想了一下。后来我想也许我不要这件礼物更好，这样安静，也让我觉得不欠这个世界上什么人的情。我先写好了这个结尾，然后我就拿这个布背包去敲她的门。已经是中午了，希望她还没走。

黑 道

镜子和交媾
都是污秽的
它们同样
使人口数目增加
——博尔赫斯

矮子老桑

没有什么比亲眼目睹人杀人更不真实了，所以那些像我一样有这个幸运的人们在作证词时往往语无伦次，到了最后他（他们）也许要推翻先前自己的全部证词。不是胆怯或犹豫，只是事实本身不真实，由确信到不确信及至谵妄到虚妄，确切地说的不再相信自己的眼睛进而不相信自己。我的经验之谈。直接经验。

所幸我不需要出庭作证，因为这桩谋杀可以说对警方是个未知数。如果我不报案相信作案的罪犯决不会自己投案。我